

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具体薪酬方案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方案情况

1、公司独立董事

独立董事 2023 年津贴标准为 10.8 万元（含税）/年，按月度发放。

2、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岗位薪酬，岗位薪酬=基本薪资+绩效类薪资。

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领取董事津贴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在子公司领取的，按照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业绩考核规定发放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1、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资按月发放，绩效类薪资根据年度绩效考核发放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上述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五、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的薪酬方案兼顾了公正与激励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，符合公司的发展情况，可以充分调动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相关制度，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做出的安排，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最新薪酬发展趋势而制定，薪酬水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

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